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(02)2397-6943
聯絡人：高教司
聯絡電話：(02)7736-6229

受文者：景文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台高字第09900235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各校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(以下簡稱國科會)補助專題研究等計畫，查屢有內部審核未盡周延等缺失，請確實檢討改善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99年1月28日「教育部與國科會業務協調座談會99年度第1次會議」紀錄辦理。

二、國科會每年查核各校執行該會補助專題研究等計畫經費執行情形，屢有下列缺失：

(一)列支項目與實際購置內容不符，涉有虛報情形。

(二)研究設備未依原核定項目購置，變更項目未依規定程序辦理。

(三)各項費用未依規定標準核實報支，涉有溢支情形。

(四)計畫內之採購，未依學校規定程序辦理。

(五)未依該會規定約用各類助理人員、或溢支工作酬金。

(六)列支與計畫執行無關之支出。

(七)列支計畫執行期間外之支出。

三、請各校確實依該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、補助合約書等相關規定審核執行，以免影響爾後申請權益。

四、對於上述說明如有任何疑義，建請逕洽國科會會計室，聯

景文科技大學　099/02/09
0990000970

絡電話：(02)2737-7974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軍警校院、空中大學)

副本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本部顧問室、高教司

99/02/09
11:09:25

裝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訂

線